

##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江苏省泰州市财政局和泰州市科学技术局《关于下达 2017 年泰州市科技支撑计划农业、社会发展项目经费的通知》，下达科技经费为 16 万元。

### 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政府补助已到账，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规定，计入 2017 年度当期收益。预计将对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，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5 日